

2021 年度
焦作市法学会单位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法学会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法学会概况

一、单位职责

焦作市法学会主要职责和任务是对我国和省市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建设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开展调查研究，进行学术交流，提出对策和建议；进行法制宣传，促进依法治市；培养法学人才，推广法学研究成果，推动学术创新；为社会各界提供法律服务。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法学会单位决算是指机关本级决算，焦作市法学会由焦编〔2007〕1号文件批复，共有事业编制5人，实有3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无内设机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法学会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3.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1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1
	30			61	
总计	31	50.58	总计	62	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92	48.91	0.00	0.00	0.00	0.00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7	43.56	0.00	0.00	0.00	0.00	0.0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7	43.56	0.00	0.00	0.00	0.00	0.01
2013101	行政运行	41.27	41.27	0.00	0.00	0.00	0.00	0.01
2013105	专项业务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39	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39	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	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	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	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58	48.28	2.3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6	41.27	2.3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6	41.27	2.3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1.27	41.27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2.30		2.3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1	0.11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1	0.11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1	0.11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	4.4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	4.0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	4.02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39	0.39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39	0.3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	2.4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	2.4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6	0.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56	43.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11	0.1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1	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	2.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58	50.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58	总计	64	50.58	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58	48.28	2.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6	41.27	2.3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6	41.27	2.30
2013101	行政运行	41.27	41.27	
2013105	专项业务	2.30		2.30
205	教育支出	0.11	0.11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1	0.11	
2050803	培训支出	0.11	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	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	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	4.02	
20807	就业补助	0.39	0.39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39	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	2.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	2.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6	0.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07	30201	办公费	0.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4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4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人员经费合计		44.59	公用经费合计				3.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焦作市法学会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0.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7 万元，下降 8.95%。主要原因是结转和结余资金少于上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8.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91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0.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28 万元，占 95.45%；项目支出 2.30 万元，占 4.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0.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6 万元，下降 8.77%。主要原因是结转和结余资金少于上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61 万元，增长 33.2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3.56 万元，

占 86.13%；教育支出（类）支出 0.11 万元，占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41 万元，占 8.7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49 万元，占 4.92%。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9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按计划开展。

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结业见习补贴资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2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用经费 3.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0.84 万元，下降 18.5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50.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4.5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69 万元；支出项目共 3 个，支出金额 2.30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3 个，自评金额 2.30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单位评价或财政评价）0.00 个，评价金额 0.00 万元。

(二) 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2021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

(后附整体表)

我单位共有3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94分。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单 位)名 称	焦作市法学会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 数	全年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 值	预算执 行率	得分
	单位预算总额		36.13	50.58	50.58	10	100.00%	10.0
	资金来 源	财政性资 金	36.13	50.58	50.58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 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2021年,市法学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团结引领全市法学法律工作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政法中心工作和法治建设,积极开展法学研究			市法学会按照年初工作安排,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全市政法重点工作,强化组织领导,推动工作落实,深入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活动,推进新媒体建设,组织申报法学研究课题和法治论坛征文,开展社会心理服务研究,推荐司法鉴定专家,发展			

		究、法律服务、法治宣传等各项工作，努力开创法学会事业新局面。	优秀会员，参加第四届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评选活动，参与疫情防控、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平安建设分包联创帮扶等工作，家好滴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助力我市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年度 主要 任务	开展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	继续举办区域法治论坛“云台山法治论坛”，探索打造我市法学会的特色品牌。组织会员参与法治论坛征文活动，收集整理研究成果，促进研究成果在实践中的转化应用。加强与市人大、政协、市直政法各单位、高等院校的交流合作，提供立法咨询和建议，为我市社会经济发展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1. 组织县市区法学会、市直政法单位、大中专院校及其他相关单位的法学法律工作者，积极申报 2021 年河南省法学研究课题、第十四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第六届“法治河南青年论坛”、第六届“法治河南乡村论坛”、第二届“黄河法治论坛”等征文活动，开展政策性和实务性法学研究。
	优化会员管理和服务	在会员比较集中的单位建设新的联络组和会员之家，吸纳更多来自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法律实务和基层单位的法学法律工作者的代表，按照“坚持标准、积极发展、合理布局、改善结构”的原则，做好会员发展工作，进一步优化会员比例，创新服务会员水平和方式，为会员参加社会实践和学术活动搭建平台。	2. 一是发展优秀会员。根据会员发展要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严格按照会员入会条件，发展优秀会员。经过各县市区和相关单位通知、征求意见、审查、推荐，市法学会审核，同意 105 名个人会员、3 个团体会员加入中国法学会。市法学会现有中国法学会个人会员 2174 名，团体会员 55 个。 二是完成会员核查工作。按照省法学会要求，对全市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死亡的、长期不履行会员义务及不参加活动的、失去联系的、本人自愿退会的、重复录入的会员信息从中国法学会会员信息管理系统中删除，对工作单位、学历、联系方式等有变化的会员信息进行修改，对会员信息不完整的进行补充完善。经过核查，我市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会员 10 名，不符合条件的会员 50 名，重复录入信息的会员 35

			名，共 95 名。
开展法治宣传	持续推进“双百”法治宣讲和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常态化开展，统筹各方资源，创新活动形式，提高活动实效。强化融媒体运用，充分发挥好各类媒体在法治宣传中的作用，拓宽宣传渠道。		<p>一是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按照省法学会实施方案，结合我市实际，联合市司法局、团市委、市教育局，研究制定我市 2021 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活动总体要求、主要任务，积极服务乡村振兴、青少年健康成长、企业发展等中心工作。各级活动组委会聚焦社会关注热点和群众需求，利用重要节假日、纪念日，走进校园、企业、社区（村）、商场、军营，通过法治讲座、法律咨询、知识竞赛、模拟法庭、法治文艺演出、普法宣传等各类形式，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广泛学习宣传民法典、宣传青少年权益维护等内容，运用电视台、报纸、门户网站、微信、微博等媒体，持续发布基层行活动动态。</p> <p>二是开展“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法治宣讲活动。与市委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机关工委，市教育局、司法局、财政局联合成立活动组委会，制定印发《2021 年焦作市“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法治宣讲活动实施方案》，以各级领导干部和高校师生为宣讲重点，加强统筹协调，提升活动质效。各级组委会通过专场报告会、组织线上学习、运用融媒体平台开展宣讲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解读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内容。</p>

		<p>三是充分发挥《民主与法制》《公民与法》（综合版）杂志的宣传阵地作用。按照省法学会要求，积极与民主与法制社河南记者站和《公民与法》（综合版）杂志社联系，与市直政法单位和县市区政法单位沟通协调，努力扩大杂志发行的覆盖面，组织会员踊跃向杂志社投稿，宣传我市政法系统和法学会系统的工作亮点和经验。</p> <p>四是加强新媒体宣传矩阵建设。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法治宣传教育中的应用，充分发挥“一网双微一端”新媒体矩阵的重要阵地作用，发布工作动态、分享高层声音、介绍创新经验，宣传展示我市法治建设新进展新成就，凝聚会员参与法学会工作的合力。目前，市法学会在河南法学网焦作子网、“法治焦作”微博和微信公众号上广泛报道法学会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学研究活动开展情况，已发布各类报道12篇，被省法学会“法治中原”微信公众号转发3篇。</p>
完善组织机构建设	<p>通过成立新的学科研究会、新增一批行政执法人员、法学教研人员、执业律师等法学法律工作者，不断充实法学会机构工作人员和人才库资源，加大学习培训力度，提高履职尽责能力和水平，为法学会工作开展奠定组织基础。</p>	<p>4. 按照省法学会要求，推荐20名司法鉴定工作者加入省司法鉴定专家库，涉及法医临床鉴定、司法鉴定评估、痕迹鉴定、声像资料鉴定、法医病理鉴定等领域，扩展法治宣传、法律服务领域，为普法志愿者团队补充人才资源。</p>
开展法律服务	<p>持续推进法学会工作站标准化、智能化建设，继续加大与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司法行政系统法律服务实体协调配合，优势互补，发挥法学会职能优势，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工作，健全基层法律服务网络、推动基层平安建设。</p>	<p>5. 一是参加第四届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评选活动。组织全市65名优秀会员参加第四届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评选活动，对全国多家法院推荐参选的庭审进行打分、点评，为推进人民法院庭审实质化改革、不断提升庭审质量意识提供支持。</p>

					二是完成市委法律咨询机构续评工作。根据市委文件要求,将市法学会作为第一届法律咨询机构3年以来的履职情况和工作总结,上报市委办接受考核,并被聘为第二届市委法律咨询机构。			
	加强研究会建设	指导新成立研究会吸纳更多优秀人才,加强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研究会职能作用,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法治实践难题,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开展法学理论研究和创新法治实践,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6.开展2021年度焦作市法学会社会心理服务研究会课题研究。研究会在全市范围内发布课题研究指南,来自全市司法单位、高等院校、医院等单位的会员积极申报研究课题,经过受理申报、评审委员会评审,共立项31个课题。经评审委员会专家评审,确定24项课题结项,评出一等奖7项,二等奖7项,优秀奖10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6项	完成六项主要工作。	6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合理项	按照省法学会工作部署,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完成各项任务。	任务安排科学合理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项	按照开展工作合理设定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设置需进一步提升合理性	2	1	绩效指标设定和实际工作情况不完全一致,导致个别指标设置不能完全契合实际。下一步我们将科学合理细化绩效指标

								设置，努力在绩效自评时更好开展工作。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百分比	按照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预算。	100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百分比	将项目资金细化到功能科目。	100	2	1		项目资金细化不够，编制预算时不能预测到下一年工作任务的安排情况，造成预算不能和实际支出项目完全一致。下一步我们将科学合理设定预算项目细化功能科目，使预算编制和资金使用保持一致。
	预算执行率	=95百分比	严格按照财政预算开展工作。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100百分比	按照财政预算压减调整工作调整全年预算。	35.37	2	0		
	结转结余率	=100百分比	按照财政规定结转资金。	0	2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百分比	按照不超过上一年度数字编制预算，并按规定支出。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决算工作。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科学合规支出资金，开展业务工作。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健全单位内部相关财政制度并严格执行。	健全	1	1		

		性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时公开	按照要求，及时公开预决算情况。	按要求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严格按照规定管理单位固定资产。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百分比	严格监控资金使用进度。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百分比	按要求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100	2	2	
		单位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百分比	按照规定完成单位绩效评价工作。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90百分比	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工作中，指导业务工作的科学合规开展。	95	2	2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完善法学会组织机构建设	年内完成项	不断充实法学会机构工作人员和人才库资源，加大学习培训力度。	机构建设完善	2	2	
		开展法律服务	年内完成项	持续推进法学会工作站标准化、智能化建设，继续加大与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司法行政系统法律服务实体协调配合，优势互补，发挥法学会职能优势，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工作。	法律服务及时	2	2	
		开展法治宣传	年内完成项	持续推进“双百”法治宣讲和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常态化开展，统筹各方资源。	法治宣传深入推进	2	2	
		开展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	年内完成项	继续举办区域法治论坛“云台山法治论坛”，探索打造我市法学会的特色品牌。组织会员参与法治论坛征文活	法学研究和实践繁荣发	3	3	

			动，收集整理研究成果。	展			
	加强研究会建设	年内完成项	指导新成立研究会吸纳更多优秀人才，加强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研究会职能作用，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法治实践难题，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开展法学理论研究和创新法治实践。	研究会建设日趋完善	2	2	
	优化会员管理和服务	年内完成项	在会员比较集中的单位建设新的联络组和会员之家，吸纳更多来自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法律实务和基层单位的法学法律工作者的代表，按照“坚持标准、积极发展、合理布局、改善结构”的原则，做好会员发展工作，进一步优化会员比例，创新服务会员水平和方式。	管理与服务规范	2	2	
履职目标实现	完善法学会组织机构建设	=100百分比	提高履职尽责能力和水平，为法学会工作开展奠定组织基础。	100	2	2	
	开展法律服务	=100百分比	健全基层法律服务网络、推动基层平安建设，为推进我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应有贡献。化作出应有贡献。	100	2	2	
	开展法治宣传	=100百分比	创新活动形式，提高活动实效。	100	2	2	
	开展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	=100百分比	极参与社会实践，开展法学理论研究和创新法治实践，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100	2	2	
	加强研究会建	=100百分	指导新成立研究会吸	100	2	2	

		设	比	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研究会职能作用，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法治实践难题，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开展法学理论研究和创新法治实践，在社会热点难点领域筹备成立一批新的研究会，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优化会员管理和服务	=100百分比	为会员参加社会实践和学术活动搭建平台。	100	2	2	
效益指标 (35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较高项	为经济发展提供治理支持。		5	5	
		社会效益	良好项	为法治建设和平安建设贡献力量。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开展法律服务，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解决群众法治需求。	93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百分比	开展会员活动，提高会员业务水平，优化会员服务，	98	10	10	
总分：								94.0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了 2021 年度 0 项目开展单位评价。

财政评价选取了 2021 年度 0 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无